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6-001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
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诚精密”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元强所控制的持股5%以上股东聚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JADE BEAUTY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聚源投资”)及秦同林、秦同河、秦福强(以下简称“转让方”)与上海乘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下称“乘舟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为“受让方”)于2026年1月7日签署了《关于<山東联誠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转让方将其合计持有的公司10,0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71%)转让给受让方。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受让方持有公司1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1%,成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2. 本次交易不触及要约收购,不导致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 本次交易转让完成后,受让方将成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受让方承诺,目标的股份交割完成之日起(以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完成过户登记为准)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协议转让所涉及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4. 本次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项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分公司办理股权转让过户登记手续,本次交易能否最终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聚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秦同林、秦同河、秦福强的通知,获悉上述股东与秦同河于2026年1月7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其合计持有的10,0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71%),以人民币15.12元的价格,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秦同河,股份转让价款共计人民币151,200,000元。

本次协议转让后,各方持股情况如下:

名称	本次协议转让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占公司回购余额 总额的比例 (%)
聚源投资	3,359,999	6.28%	6.49%
秦同河	4,449,999	2.99%	3.09%
秦同林	4,574,099	3.07%	3.17%
秦同河	4,381,899	2.94%	3.04%
秦福强	4,239,299	2.85%	2.94%
上海乘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 表下称“乘舟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0.00%	0.00%
合计	27,005,295	18.13%	18.74%
占公司回购余额的比例数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若出现各分项数据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舍入五原因。	27,005,295	18.13%	18.74%

注1:本公司,占总股本比例数精确到四位小数点后两位。若出现各分项数据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舍入五原因。

注2:聚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元强先生一致行动人,本次协议转让前,郭元强先生及聚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3,359,9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16%;本次协议转让后,郭元强先生及聚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148,900,127股,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量为4,858,900股。

本次交易的协议转让未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本次交易对公司的人员、资产、财务、业务等方面无独立性产生影响。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公司已就本次交易向信息批露义务人按有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详细情况请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协议转让的交易背景和目的

本次交易转让不存在对股价对赌、股份代持、保荐保收益、超额收益分成、附回购条款以及其他利益分配安排或者其他补偿计划,不存在出让方及其关联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为受让方提供资金支持,融资担保或其他类似安排。

四,本次协议转让涉及的其他安排

1.本公司交易不存在向上市向公司委派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或安排。

2.转让方为受让方之利益,于本协议签署日及之后对转让方如以下原因,保证及承诺:

(1)转让方是目标股份的实际权益所有者,且目标股份对应的股权金额10,000,000股的出资已全部缴足到位,转让方按其所持股份比例享有完整的、真实的且无任何限制的股东权利。

(2)转让方在约定期限内,若因可归咎于一方的原因,导致双方协议约定的目标股份的交割未能完成,则转让方应向受让方支付的股权转让对价的0.5%天数付逾期违约金。若受让方未在本协议约定的日期内支付目标股份转让对价,则受让方按对方未支付的目标股份转让对价的0.5%天数付逾期违约金。

(3)本协议约定的权利和救济手段,不解除法律规定的其他权利或救济,且任何一方在承担其本协议项下的违约责任时,应采取相应措施保证守约方免受进一步的损害,否则该等损害所造成的影响直接归守约方承担。

(4)本协议一方对另一方行为的争议以书面形式做出为有效。一方未行使或迟延行使在其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或救济不构成放弃,部分行使权利或救济亦不阻却其行使其他权利或救济。

(5)本条规定的效力不受本协议终止或解除的影响。

本次交易转让不存在对股价对赌、股份代持、保荐保收益、超额收益分成、附回购条款以及其他利益分配安排或者其他补偿计划,不存在出让方及其关联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为受让方提供资金支持,融资担保或其他类似安排。

二,协议转让上方基本情况

(一)转让方基本情况

1. 聚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JADE BEAUTY HOLDINGS LIMITED)

名称	(JADE BEAUTY HOLDINGS LIMITED)
商业登记号码	12101355
成立时间	2008/9/17
注册地址	19th Floor, Three Exchange Square, Connaught Place, Central, Hong Kong
主要股东	INNOV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	GUO YUAN QIANG
主营业务	投资

2. 秦同义

姓名	秦同义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通讯地址	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红花西路联诚花园

3. 秦同林

姓名	秦同林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通讯地址	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红花西路联诚花园

4. 秦同河

姓名	秦同河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5. 秦福强

姓名	秦福强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转让方不存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第六条、第九条规定的情形。

(二)受让方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乘舟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产品编码:SZT441

备案时间:2023年4月13日

基金到期日:2028年4月9日

产品的存续期限:10年

基金管理人:上海乘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35073502F

法定代表人:鲍建武

特此公告。

制作:闫亮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6-001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
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诚精密”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元强所控制的持股5%以上股东聚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JADE BEAUTY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聚源投资”)及秦同义、秦同林、秦同河、秦福强(以下简称“转让方”)与上海乘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下称“乘舟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为“受让方”)于2026年1月7日签署了《关于<山東联誠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转让方将其合计持有的公司10,0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71%)转让给受让方。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受让方持有公司1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1%,成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2. 本次交易不触及要约收购,不导致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 本次交易转让完成后,受让方将成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受让方承诺,目标的股份交割完成之日起(以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完成过户登记为准)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协议转让所涉及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4. 本次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项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分公司办理股权转让过户登记手续,本次交易能否最终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聚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秦同义、秦同林、秦同河、秦福强的通知,获悉上述股东与秦同河于2026年1月7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其合计持有的10,0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71%),以人民币15.12元的价格,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秦同河,股份转让价款共计人民币151,200,000元。

本次交易转让后,各方持股情况如下: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时间	2015年9月18日
注册地	上海市普陀区曹家渡路358号
主营业务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肖楠楠(51%),孙纯峰(20%),孟华(19%),徐兵兵(10%),实际控制人:肖楠楠

2. 受让方履约能力

本次协议转让中,受让方保证其具备向转让方按时足额支付目标股份转让对价的资金实力,且该等资金来源合法、合规。截至公告披露日,受让方不属于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三)转让方与受让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转让方与受让方不存在股权、人事方面的关联关系,不存在合伙、合作、联营等其他经济利益关系;且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四)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本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由以下各方于2026年1月7日签订:

甲方(转让方):上海乘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下称“乘舟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乙方(受让方):秦同河

丙方(目标股份):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丁方(目标股份的交割地):上海市普陀区曹家渡路358号

戊方(目标股份的托管地):上海市普陀区曹家渡路358号

己方(目标股份的登记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庚方(目标股份的质权地):无

辛方(目标股份的交割地):无

壬方(目标股份的托管地):无

癸方(目标股份的登记地):无

十一、其他约定

甲乙双方同意,本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二、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应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其他